

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不良信用行为扣分通知书

扬尘督查第一小组〔2018〕3号

江门市华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:

依据《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评价标准》，在2018年12月17日的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督查中，发现你公司存在下列违规行为，总共被扣10分。

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 (<u>工程施工</u>) 评价标准 (<u> ✓ </u>)	子序号	内容	扣分
	3-5	未按有关标准要求，落实裸土覆盖、道路硬化、洗车槽设置等文明施工标准化和建筑工地施工扬尘治理工作的，经相关职能部门确认证实的	10

如对扣分有异议，需在三个工作日内向江门市住建局提出书面申诉，逾期将不予受理。

江门市住建局施工工地扬尘督查组

2018年12月17日

被扣分单位签收:



(注: 如被扣分单位拒签, 送达即为签收。送达人应备注送达信息。)